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临2020-032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担保情况:币种:人民币

担保人	被担保人名称	已审议的预测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已提供担保余额（万元）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15,000	0
	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39,500	49,000	268,417.952145

注:“已提供担保余额”不包含“本次担保金额”。上述各被担保方均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3、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宁德祥”)同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华融资产签署了《保证协议》,协议编号为:河南Y16200041-8号,公司在15,000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范围内,为西宁德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嘉瑞”)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郑州文化支行”)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中国银行郑州文化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协议编号为2020年WHH高保字005-2号,公司在49,000万元担保额度范围内,为郑州嘉瑞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上述担保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测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确保2019年生产经营发展,公司结合2018年度担保情况,制定了2019年度担保额度预测计划。2019年度,公司对外担保预计总额为379.034亿元(本担保额度包括现有担保、现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及新增担保),其中公司对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计划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209.25亿元;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计划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128.304 亿元;公司其他对外担保累计不超过41.48 亿元人民币。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创业路108号第6层615室

法定代表人:路明多

注册资本:17,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煤炭批发经营,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矿产品、五金、建材、机械设备、机电设备、电气设备、电子产品、炉料、通讯产品及配件(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橡胶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纸浆、纸张、焦炭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煤炭供应链管理咨询服务;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项目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1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963,058,217.66元;负债总额为679,231,390.84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679,231,390.84元;净资产为283,826,826.82元;营业收入为304,682,590.69元;净利润为501,309,479.08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0年一季度)的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942,861,308.28元;负债总额为659,036,390.84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659,036,390.84元;净资产为283,824,917.44元;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1,909.38元(未经审计)。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股东情况:西宁德祥为公司的三级全资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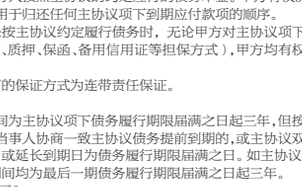

(二)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航空港区新港大道与舜英路交叉口兴瑞汇金国际2号楼4层

法定代表人:黄欢喜

注册资本:18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煤炭供应链管理(制造业、金融业除外);汽车租赁;房屋租赁;销售:煤炭、焦炭、有色金属(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前置审批方可经营的除外)、钢材、铁矿石、棉花、矿产品(除专控)、肉类、预包装食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初级农产品、饲料、饲料添加剂;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金融、期货、股票、证券类除外);货物或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或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1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6,965,961,781.91元;负债总额为5,129,459,990.51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3,090,161,366.4元,流动负债总额为5,129,459,990.51元;净资产为1,836,501,791.40元;营业收入为10,465,649,973.20元;净利润为58,362,865.54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0年一季度)的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7,991,481,276.72元;负债总额为6,013,777,678.98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3,197,678,907.37元,流动负债总额为6,013,777,678.98元;净资产为1,977,703,597.74元;营业收入为2,550,951,694.95元;净利润为41,201,806.34元(未经审计)。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股东情况:公司出资130,000万元人民币,持股72.22%;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出资50,000万元人民币,持股27.7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协议》

担保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称“乙方”)

被担保人: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或称“债务人”)

债权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以下或称“甲方”)

担保金额:15,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范围:

1、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协议项下债务本金、宽限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等)以及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执行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2、除非甲方另行指定,乙方在就主协议项下的债务履行保证责任时应按以下顺序(同一顺序按照各项金额比例)进行清偿:(1)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所有费用;(2)债务人应支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如有);(3)债务人应支付的罚息、罚金等(如有);(4)债务人按照主协议的约定应付的宽限补偿金、财务顾问费等;(5)债务人按照主协议的约定应付的债务本金。甲方有权决定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实现担保权利所得的资金优先用于归还任何主协议项下到期应付款项的顺序。

3、当主协议债务人未按主协议约定履行债务时,无论甲方对主协议项下的债权是否拥有其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保函、备用信用证等担保方式),甲方均有权直接要求乙方在其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担保方式:本协议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

本协议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协议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但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或主协议约定或主协议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主协议债务提前到期的,或主协议双方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主协议债务提前到期日或延长到期日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协议约定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

担保金额:49,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范围:

1、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

币种:人民币

(大写)肆亿玖仟万元整。

(小写)￥490,000,000.00 元。

2、在本合同第二条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担保方式: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第二条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四、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针对上述担保事项认为:本次公司担保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求以及2019年度公司的战略部署,同时各被担保对象经营状况良好,均没有贷款逾期情形出现,担保风险可控。此次担保预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测的事项。

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预计对外担保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公司财务状况稳定,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该事项审议、决策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18,631.296051万元,以上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5.19%。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810,731.296051万元,以上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1.47%。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临2020-033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6月2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燕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0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0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测的议案》,2020年度,公司对外担保预计总额为149.36亿元(本担保额度包括现有担保、现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及新增担保),其中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计划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81.02亿元人民币;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计划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43.54亿元人民币;公司其他对外担保累计不超过24.80亿元人民币。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拟申请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预测额度之外,追加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嘉瑞”)担保预测额度5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2020年度对郑州嘉瑞的担保预测额度由280,5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30,500万元人民币。同时,追加公司对参股公司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牟瑞”)担保预测额度8,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2020年度对烟台牟瑞的担保预测额度由3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43,000万元人民币。新增一个参股公司山东环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被担保对象,并新增对其担保预测额度20,000万元人民币。以上新增担保预测额度及被担保对象有效期自该议案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本次追加2020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是基于公司的发展实际及后续经营规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且各被担保公司经营及资信状况良好,均具有相应的债务偿还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追加2020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变更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2号中油新澳大厦5楼瑞茂通会议室一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通知。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瑞茂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瑞茂通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瑞茂通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制度)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全文。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瑞茂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瑞茂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临2020-034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6月2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全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加2020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瑞茂通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临2020-035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2020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 被担保对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嘉瑞”)、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牟瑞”)和山东环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环晟”)

2、追加担保预测额度及被担保对象: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拟申请在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预测额度之外,追加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郑州嘉瑞担保预测额度5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2020年度对郑州嘉瑞的担保预测额度由280,5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30,500万元人民币;同时,追加公司对参股公司烟台牟瑞担保预测额度8,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2020年度对烟台牟瑞的担保预测额度由3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43,000万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郑州嘉瑞和烟台牟瑞提供的担保余额分别为317,417.952145万元人民币和30,000万元人民币。新增一个参股公司山东环晟作为公司的被担保对象,并新增对其担保预测额度20,000万元人民币。

3、是否涉及反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涉及反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提供非按股权比例的担保时,原则上将要求该公司或其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

4、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0年度担保额度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测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全资、参股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需要,确保2020年业务经营稳步运行,公司结合2019年度实际对外担保情况,制定了2020年度对外担保计划。2020年度,公司对外担保预计总额为149.36亿元(本担保额度包括现有担保、现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及新增担保),其中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计划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81.02亿元人民币;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计划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43.54亿元人民币;公司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24.80亿元人民币。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追加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拟申请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预测额度之外,追加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郑州嘉瑞担保预测额度5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2020年度对郑州嘉瑞的担保预测额度由280,5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30,500万元人民币;同时,追加公司对参股公司烟台牟瑞担保预测额度8,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2020年度对烟台牟瑞的担保预测额度由3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43,000万元人民币。以上新增担保预测额度及被担保对象有效期自该议案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航空港区新港大道与舜英路交叉口兴瑞汇金国际2号楼4层

法定代表人:黄欢喜

注册资本:18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煤炭供应链管理(制造业、金融业除外);汽车租赁;房屋租赁;销售:煤炭、焦炭、有色金属(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前置审批方可经营的除外)、钢材、铁矿石、棉花、矿产品(除专控)、肉类、预包装食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初级农产品、饲料、饲料添加剂;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金融、期货、股票、证券类除外);货物或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或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1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6,965,961,781.91 元;负债总额为5,129,459,990.51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3,090,161,366.46元,流动负债总额为5,129,459,990.51元;净资产为1,836,501,791.40元;营业收入为10,465,649,973.20元;净利润为58,362,865.54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0年一季度)的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7,991,481,276.72元;负债总额为6,013,777,678.98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3,197,678,907.37元,流动负债总额为6,013,777,678.98元;净资产为1,977,703,597.74元;营业收入为2,550,951,694.95元;净利润为41,201,806.34元(未经审计)。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股东情况:公司出资130,000万元人民币,持股72.22%;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出资50,000万元人民币,持股27.78%。

(二)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大窑路451号

法定代表人:杨士峰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与供应链相关的信息咨询及技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及人才中介服务);物流方案设计;财务及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国际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广告设计与制作;煤炭、焦炭、棉花、棉籽、纺织原料及产品、化学纤维制造原料、钢材、纸浆、纸张、纸制品、有色金属、通讯产品及配件、橡胶制品、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铁矿石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五金交电产品、日用家电设备、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不含油漆)、建筑材料的销售;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沥青(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矿产品、白糖、初级农产品的销售。以下只限分支机构经营:苯、苯酚、苯酚溶液、苯乙烯[稳定的]、变性乙醇、丙二烯[稳定的]、丙烷、丙烯、1,2-二甲苯、1,3二甲苯、1,4二甲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N,N-二甲基甲酰胺、过氧化二(3-甲基苯甲酰)、过氧化(3-甲基苯甲酰)苯甲酰和过氧化二苯甲酰的混合物[过氧化二(3-甲基苯甲酰)≤20%,过氧化(3-甲基苯甲酰)苯甲酰≤18%,过氧化二苯甲酰≤4%,含B型稀释剂≥58%]、甲醇、2-甲基丁烷、甲基叔丁基醚、2-氯-1,3-丁二烯[稳定的]、煤焦沥青、石脑油、石油醚、硝化沥青、乙醇[无水]、乙烷、乙烯、异丁胺、异丁烷、异丁烯、异丁烯、异辛烷、正丁烷。(有效期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1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258,217,491.39 元;负债总额为573,072.62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573,072.62元;净资产为257,644,418.77元;营业收入为478,181,475.40元;净利润为3,195,595.15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0年一季度)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474,284,318.24元;负债总额为203,679,471.30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139,973,477.63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03,679,471.30元;净资产为270,604,846.94元;营业收入为144,653,474.15元;净利润为-2,041,135.38 元(未经审计)。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股东情况:烟台牟瑞为公司的参股公司,非关联方。公司持有烟台牟瑞的股权比例为25%;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持有烟台牟瑞的股权比例为24%;烟台新润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烟台牟瑞的股权比例为51%。

(三)山东环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嵩山街道嵩山路106-2号206

法定代表人:魏靖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与供应链相关的信息咨询及技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及人才中介服务);物流方案设计;国际货运代理;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煤炭、焦炭、棉花、棉籽、纺织原料、化学纤维原料、钢材、纸浆、纸张、纸制品、有色金属、通讯产品及配件、橡胶制品、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铁矿石、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日用家电设备、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不含油漆)、建筑材料、燃料油(闪点大于60度)、润滑油、润滑脂、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沥青(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矿产品、初级农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1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347,272,075.34元;负债总额为46,739,452.00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46,739,452.00元;净资产为300,532,623.34元;营业收入为158,122,077.51元;净利润为522,609.74元。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0年一季度)的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521,282,423.16元;负债总额为217,692,847.98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17,692,847.98元;净资产为303,589,575.18元;营业收入为771,213,546.65元;净利润为3,174,397.71元(未经审计)。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股东情况:山东环晟为公司的参股公司,非关联方。公司持有山东环晟的股权比例为25%;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持有山东环晟的股权比例为24%;威海市环翠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山东环晟的股权比例为5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协议,上述核定的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可预计的最高担保额度,该额度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核定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如有新增或变更的情况除外)。在相关协议签署前,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各被担保对象业务实际发生情况在总担保额度范围内进行调剂使用,并根据业务实际需要调整担保方式,签署担保文件,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0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针对上述担保事项认为:本次追加2020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是基于公司的发展实际及后续经营规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且各被担保公司经营及资信状况良好,均具有相应的债务偿还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追加2020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追加2020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该事项审议、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18,631.296051万元,以上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5.19%。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810,731.296051万元,以上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1.47%。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临2020-036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事项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赵建国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赵建国先生向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相应辞去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赵建国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赵建国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的人数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因此,赵建国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建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未履行的承诺。在任职期间,赵建国先生勤勉尽责、兢兢业业,公司董事会对赵建国先生为公司所做的突出贡献深表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事项

2020年6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变更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章显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章显明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根据《瑞茂通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瑞茂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瑞茂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瑞茂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各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至少两人,因此,章显明先生经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后,章显明先生相应成为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委员。上述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一致认为:

1、公司本次董事会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经审查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候选人学历、工作经历、身体状况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职务的要求。

3、同意提名章显明先生为瑞茂通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候选人名单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附件:章显明先生简历:

章显明,男,1959年2月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2000年毕业于武汉水利电力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1981年至1988年,在葛州坝水力发电厂先后任二江电厂运行主值班员、宣传干事、党委秘书、团委书记;1988年至2001年,在华能武汉阳逻发电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计划部主任、计划财务部主任、总经理助理;2001年至2005年,在华能沁北项目部任副总经理兼计划部主任,华能沁北发电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副厂长);2005年至2013年,先后在华能苏州工业园区发电有限公司(太仓电厂)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厂长)、兼任苏州市电力企业协会副会长,当选为苏州市第十四届、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评选为江苏省优秀企业家;2013年至2019年任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工委副主任(主持日常工作),兼任中国能源化学地质工会全国委员会常委,中国电力作家协会副主席,中国电力文学艺术理事会副主席;2017年至2019年任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2019年2月退休;2020年元月至今,聘任为中国水利电力质量管理协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2020-037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6月23日14 点30分

召开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2号中油新澳大厦5楼瑞茂通会议室一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3日

至2020年6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测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2020年度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
14	关于追加2020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变更的议案	√
1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7	关于修订《瑞茂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	关于修订《瑞茂通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9	关于修订《瑞茂通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分别已经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及2020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后续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8、议案14和议案1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议案1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上海豫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万永兴、刘轶

5